

内蒙古工业大学招生就业处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内工大 招就字〔2025〕11号

关于开展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查的通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指导服务水平，教育厅决定开展自治区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跟踪调查。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调查对象及要求

面向2025届高校毕业生、用人单位、学生家长、高校教师以及近两年高校毕业生开展调查。具体要求为：

(一) 毕业生。主要指2025届以及2024届、2023届全日制形式就读的毕业生(含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各学院毕业生调查问卷有效回收率应不低于本学院当年毕业生总数的70%（毕业生要登录后填答，方为有效填答）。

(二) 用人单位。主要指已纳入我校就业服务平台校级子平台用人单位信息库，且已建立合作3年以上，涵盖不同地域、行业、层次、招聘岗位的，具有代表性的用人单位。每学院用人单位

参与调查数不少于3家。

(三) 学生家长。主要指2025届毕业生家长，家长调查问卷有效回收率应不低于毕业生总数的40%。

(四) 高校教师。主要指院(系)级就业负责人及工作人员、2025届毕业班班主任或辅导员。每学院教师参与调查数不少于5人。

二、调查时间

即日起至2025年11月10日。

三、调查方式

调查以问卷形式通过“内蒙古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开展。

(一)邀请2025届毕业生、用人单位、毕业生家长及相关教师扫描“2025届高校毕业生就业跟踪调查”答题二维码或链接填写问卷(见附件1)。

(二)邀请2023届、2024届高校毕业生扫描“近两年高校毕业生就业跟踪调查”答题二维码或链接填写问卷(见附件2)。

四、相关事宜

(一) 调查分析

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此次调查数据进行统计分析，撰写调查报告，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成因，并提出政策建议，指导各高校进一步做好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工作。

(二) 工作要求

就业跟踪调查结果将作为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分析的重要依据，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抓好落实。要及时关注问卷回收进度，确保调查工作顺利进行。

(三) 工作通报

按照教育厅文件要求各项调查问卷回收比例不得低于文件最低要求比例，进展缓慢及不达标的高校教育厅将进行全区通报。招生就业处将于10月17日、24日、31日和11月7日对各学院进展情况进行全校通报。

附件： 1. 2025届毕业生就业情况调查问卷答题访问地址
2. 近两年毕业生就业情况调查问卷答题访问地址

招生就业处

2025年10月13日

附件1

2025届毕业生就业情况调查问卷 答题访问地址

一、毕业生答题

答题网址链接:

https://www.nmbys.cn/inquiry/preview/id/2057?target=_blank(本科)

https://www.nmbys.cn/inquiry/preview/id/2061?target=_blank(研究生)

答题二维码:



本科生



研究生

二、用人单位答题

答题网址链接:

https://www.nmbys.cn/inquiry/preview/id/2059?target=_blank

答题二维码:



三、毕业生家长答题

答题网址链接:

https://www.nmbys.cn/inquiry/preview/id/2063?target=_blank

答题二维码:



四、教师答题

答题网址链接:

https://www.nmbys.cn/inquiry/preview/id/2062?target=_blank

答题二维码:



附件2

近两年毕业生就业情况调查问卷 答题访问地址

答题网址链接:

https://www.nmbys.cn/inquiry/preview/id/2064?target=_blank

答题二维码:

